

证券代码：002771

证券简称：真视通

公告编码：2022-062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陈瑞良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 7,702,044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3.67%）的股东陈瑞良先生，计划自本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 4,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91%），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详细情况如下：

一、 减持股份的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的总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陈瑞良	7,702,044	3.67%

二、 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减持情况

1. 本次拟减持的原因：个人资金安排
2. 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含该等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后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3. 拟减持股份数量：

股东名称	拟减持股份的数量（股）	拟减持股份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	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陈瑞良	4,000,000	51.93%	1.91%

4. 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
5.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或协议转让方式。
6. 价格区间：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二） 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陈瑞良先生严格遵守承诺，且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进行股份减持，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

三、 相关风险提示

（一）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减持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二） 本次减持计划没有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 备查文件

1. 减持股东出具的《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25日